

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

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关于转发《关于举办四川省第四届“新高考改革论坛”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县教研室（进修校、基教中心），各普通高中学校：

现将四川省教育科学论坛杂志社有限公司、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〈教育科学论坛〉编辑部《关于举办四川省第四届“新高考改革论坛”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望按通知要求，本着完全自愿的原则，组织普通高中各学科教师参加会议。各区县教研部门高中学科教研员也可参加会议。

附件：关于举办四川省第四届“新高考改革论坛”的通知

